

1. 耶穌剛才還在教訓法利賽人不要做出上帝看為可憎惡的事，倒要努力進上帝國，免得像財主與拉撒路故事中的財主，最後落到陰間受到極其痛苦的煎熬(路加福音 16:14-31)，隨即便轉過身來對門徒說：「絆倒人的事是免不了的，但那絆倒人的有禍了！」(路加福音 17:1) 耶穌沒有具體列出甚麼是「絆倒人的事」，但從上下文的推斷，可能是指一些使人做出「上帝看為可憎惡的事」，從而離棄上帝，像法利賽人「貪愛錢財」，或財主「天天奢華宴樂」，忘記行善的事，把上帝拋到老遠。更糟的是他們的行徑若使人跌倒，不得進入上帝國，他們必要負上責任，正如耶穌說：「那絆倒人的有禍了！」所以耶穌要他的門徒「謹慎」(路加福音 17:3)。

這可不容易，然而更難的是要多去勸戒犯了罪的弟兄，給他們悔改的機會，就是他們「一天七次得罪你，又七次回頭，說：『我懊悔了』，你總要饒恕他。」(路加福音 17:4) 馬太福音 5:43-45 甚至這樣寫著說：「要愛你們的仇敵，為那迫害你們的禱告。這樣，你們就可以作天父的兒女了。」這裏可見耶穌其實對信他的人所要求的，已近乎不可能的地步，連他的門徒——耶穌都給他們能力和權柄制伏一切的鬼，醫治疾病——也感到極不容易。難怪他們聽到耶穌的說話，便立即求他：「請加增我們的信心」(5節)。

2. 從字義上看，原文是指「將信心加給我們」(add faith to us)，中文聖經翻譯成「加增我們的信心」(increase our faith)，這很容易地把「信心」看成關乎數量大小的事，把信心等同「膽量」，從而理解為一些人可以「擁有的東西」(possession)。其實這句話沒有這個意思，而是說到「信心」是從上帝而來，是上帝賜下的禮物，能給人發揮正向和積極的效用——信心催生信實(faith leads to faithfulness)，從而對上帝忠誠(faithful to God)，如此，信徒就能忠實地在世履行上帝的吩咐，活出有力的見證生活。這解釋了為何耶穌用芥菜種作比喻，用以強調信心不在於大細多少，而是從「信心」所發出來的果效實在超乎人可以想像出來的。

其實耶穌運用了猶太文學中的誇張手法，以芥菜種之「小」來凸顯信心所能產生效用之「大」，即使把桑樹連根拔起這麼困難(difficult)的事都可以解決；甚至把拔下來的桑樹栽在海裏，人人認為不可能(impossible)的事都變成可能，這不都說明一切「在人所不能的事，在上帝都能」嗎？(路加福音 18:27) 道理就在於此：信心不可能是人的作為，而是上帝要藉他所賜給人的「信心」使人成就更大的事，縱使遭遇困難，他們也不會退縮或萌生放棄的意念，只祈求上帝在他們身上彰顯主的權能。

3. 然而在芥菜種的比喻後，耶穌隨即向門徒談到「僕人的本分」，其實很有意思。耶穌知道一個道理：一個滿有信心的人很容易成為魔鬼攻擊的目標，因為當人看到信心如何使他克勝困難，便容易生出自滿，變得驕傲，以為一切都是出於自己的能力，忘記了信心的背後是上帝的作為。人懂得謙卑——像耶穌教導門徒要有像奴僕在主人面前必須有的謙卑和順服，人才知道自己所做的一切只是為了主人而做，而上帝就是他們的主人。僕人必須依從主人的吩咐，是理所當然的，是他們本分的事，所以不能冀望主人要有對等的回報作為辦事的條件。儘管他們竭盡所能做完一切事情，都只不過在履行主人的吩咐。路加特別用上 *doulos* 這個字，意思是「奴隸」(slave)，當中文譯成「僕人」(servant)，便似乎失去了路加所要表達當時社會制度下奴隸身分之卑微，工作之辛勞，待遇之不對等，所以才出現耶穌說出的這句話：「你們當中誰有僕人耕地或是放羊，從田裏回來，就對他說『你快來坐下吃飯』呢？」(7 節) 因為奴隸是不能與主人同桌的，而且必先要為主人預備每餐飯菜，等到主人吃喝完後才可以吃飯(8 節)。其實耶穌說出了當時的實際情況，而路加用上 *doulos* 這個字正真實地反映出「奴隸」不能寄望主人要給他甚麼回報，就是說句「謝謝」也是不尋常的(9 節)。這是耶穌用以向門徒傳達：他們必須要有份極度謙卑的態度，才能勝過魔鬼的攻擊，和克制個人的自滿和從自滿而生的驕傲，認識到自己在上帝面前只是一位「無用的僕人」。

「我們是無用的僕人」這句自謙的話看來實在過於自卑，帶有一種不配的意思(10 節)。其實「無用」原文 *achreios* 解作不需感恩，那就是說主人不需要因為僕人聽從他的吩咐，為他做好了事，便去「感謝」他們。換句話說，僕人也不能期望主人因為自己的順服，為主人辦好了事，就以為主人必要回來稱讚他們，所以英文有翻譯作 *worthless* 或 *unprofitable*，甚至 *useless*，都是要去表達自己沒有因為替主人辦事而得到絲毫利益，因為這些都是僕人當盡的本分，是僕人理所當然要做的事。新約時代的拉比約哈那(Rabbi Johanan b. Zakkai)就這樣說過：「你如果已經遵行了許多律法，不要認為是你自己的功勞，因為你是為了這個目的而受造的。」

同樣道理，無論我們為上帝辦上甚麼好事，都不要以為我們就因此帶給上帝甚麼好處，或為上帝添上更大的尊榮。其實上帝自己就是一位滿有尊榮和威嚴的上帝，所以我們沒有甚麼可以向他誇口。我們服侍上帝，順服在他的旨意下，是信徒的本分，是我們當做的事。「無用」這個自謙詞是要來提醒我們：恩典(*grace*)不是靠人的勞力「賺取」回來的，上帝作為主人，他沒有欠我們甚麼，因為我們都是他的僕人。恩典完全出於上帝，是他對世界的祝福，特意賜給世人的。